

盖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盖扶办发〔2020〕40号

关于拨付2020年第五批产业扶贫 项目资金情况说明

根据盖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关于盖州市2020年度各级财政扶贫资金及2019年度省以奖代补资金的使用计划》（盖扶贫发〔2020〕23号）要求，经市政府七届第45次常务会议通过。现拨付乡镇、办事处和企业（合作社）项目8项，共需资金396.5万元，拟使用省级财政扶贫资金及营口市本级财政资金划拨。

资金拨付具体名单如下：

一、资本收益

- 1、盖州市鼎红家庭农场设施大樱桃建设项目，80万元。

二、集体项目

- 1、矿洞沟镇矿洞沟村肉牛养殖项目，20万元。
- 2、卧龙泉镇娘娘庙村恒温库建设项目，70万元。

- 3、梁屯镇跃进村恒温库建设项目，80 万元。
- 4、梁屯镇孙屯村大棚改造项目，18 万元。
- 5、卧龙泉镇大棚李子套种山野菜项目，100 万元。
- 6、万福镇东朝阳村恒温库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，8.5 万元。
- 7、高屯镇大胡峪肉鸡养殖项目，20 万元。

盖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 年 8 月 14 日